

2023 年十堰市分公司第二核心局楼电梯购置项目比选公告

本项目为 2023 年十堰市分公司第二核心局楼电梯购置项目（采购代理编号：HBXT-2024-13527），采购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十堰市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人（以下简称应答人）前来应答。

1、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十堰市分公司第二核心局楼位于龙门工业园区明想创谷科技产业园 9#楼，现已满足电梯安装条件，需购置并安装电梯一台（包含每层电梯门套）。

1.2 物资名称、规模及数量：龙门工业园区明想创谷科技产业园 9#楼需购置并安装电梯一台。

1.3 采购预算：采购预算 30.00 万元（不含增值税）。

1.4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5 标的类型：货物（包安装）。

1.6 合同有效期：到货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

1.7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限价为不含增值税总价 27.00 万元，应答人应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1.8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工。

1.9 交付地点：龙门工业园区明想创谷科技产业园 9#楼。

2、应答人资格要求

2.1 特定要求：

（1）应答人如为电梯设备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同时取得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或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2）应答人如为电梯设备代理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或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子项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且拟投电梯设备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或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制造许可子项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3) 同一品牌电梯设备只允许一个投标人参与投标（提供唯一授权函）。

2.2 通用要求：

(1) 证照要求：本项目要求应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税务要求：本项目要求应答人能够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3) 应答人关系审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4) 应答方式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中选后不得转包、违法分包。

(5) 信誉要求（应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②被责令停产停业的；

③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④在最近三年内（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重大工程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⑤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已移出的除外；

⑥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⑦被税务机关认定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为准）；

⑧应答人（含其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被列入中国联通或湖北联通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

注：应答人须在应答文件中提供承诺书。

3、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应答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4、比选文件获取

4.1 本项目发售电子版比选文件。



4.2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4 年 10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2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4.3 比选文件获取地点：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

4.4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符合资格要求且有意参加者，请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点击“比选项目管理→寻找商机”，在文件发售时间内，填写并提交购买申请，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比选文件。如对“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具体操作有疑问，可电话咨询：010-67882255-3-3，或邮件咨询：hqs-ettp-man@chinaunicom.cn。

凡有意参加本次比选但尚未注册的应答人，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平台”(<https://www.cuecp.cn>)完成注册工作，成为联通系统在册供应商。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供应商注册、账号或密码遗忘、合作方门户网站使用等问题，请拨打 010-67882255-3-8-2。

4.5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支付方式为联通沃支付。

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

5、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5.2 应答文件递交地点：本项目不需递交纸质应答文件，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递交。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唱价，请应答人准时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确认唱价结果。如对唱价情况有异议，请在 30 分钟内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超时确认将视为确认唱价结果无异议。

5.4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5.5 当电子投标系统故障导致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出现异常时，应及时联系系统支撑人员解决。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相关的客服电话及邮箱：

5.5.1 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咨询电话：010-67882255-3-3

5.5.2 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项目组邮箱：hqs-ettp-man@chinaunicom.cn

5.5.3 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平台电话：010-67882255-3-8-2

5.5.4 沃支付服务电话：400-688-9900。

6、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本项目不涉及。

6.2 检测相关费用：本项目不涉及。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十堰市分公司

地 址：湖北省十堰市源园路 3 号

联系人：邓经理

电 话：18671666117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江岸区惠济路 10 号

代理机构联系人：黄明、孙磊、周旭

电 话：15629023811

电子邮箱：zhouxu@chinaccs.cn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十堰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